

[返回首页](#)

正文字号: 【小】 【中】 【大】

第十八次全国地方立法研讨会在京召开

——吴邦国会见与会代表

2012-9-4 6:30:53 来源:《人民日报》(2012年09月04日 01版)

人民日报北京9月3日电(记者徐隽)第十八次全国地方立法研讨会3日在京召开。会前,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吴邦国在人民大会堂会见全体与会代表,向前来参加会议的各省(区、市)人大常委会负责同志、法制委法工委负责同志,向辛勤工作在立法工作第一线的全国广大立法工作者致以亲切问候,并与他们合影留念。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王兆国出席开幕式并讲话(讲话全文见第十三版)。开幕式由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兼秘书长李建国主持。

王兆国在讲话中充分肯定了党的十六大以来我国立法工作取得的成就。他说,党的十六大以来,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有立法权的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以形成并不断完善法律体系为目标,积极开展立法活动,立法工作取得辉煌成就: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如期形成,国家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的各个方面实现有法可依;在新的起点上继续推进立法工作,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迈开重大步伐;在坚持依法立法的前提下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立法质量显著提高。地方立法为确保法律体系如期形成并不断完善作出了重要贡献。成就来之不易,一定要倍加珍惜。

王兆国说,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立法工作的任务仍然相当繁重,立法工作的难度更为突出,完善法律体系任重道远,立法工作只能加强不能削弱。要深刻把握当前面临的新形势新要求新任务,时刻保持头脑清醒,始终坚持理想信念,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立法工作。要进一步发挥立法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中的引领和推动作用,提高立法的针对性、及时性和系统性;进一步发挥人大及其常委会在立法中的主导作用,切实加强对立法工作的统筹协调;进一步完善立法体制、工作机制和立法程序,不断提高科学立法、民主立法的成效;进一步保障宪法和法律的有效实施,使宪法和法律真正成为推进依法行政、依法治国的依据,成为促进依法行政、公正司法的准绳,成为全社会一体遵循的行为规范。

王兆国指出,着力培养高素质的立法工作人才,既是当前的迫切需要,也是长远的战略任务。要切实加强立法工作队伍建设,为不断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要高度重视、大力支持,把立法工作队伍建设成为民主法制建设的重要骨干力量和得力参谋助手;要着眼长远、注重实效,着力带出一支政治坚定、有真才实学、适应完善法律体系新任务的立法工作队伍;立法工作队伍要坚持理想、开拓创新,努力提高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为不断完善法律体系作出新贡献。

这次会议的主要任务是,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形成的新起点上,按照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总体要求,全面总结近10年来特别是十一届全国人大以来的立法工作成就和经验,深入探讨今后一个时期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立法工作、完善立法程序、提高立法质量的工作重点和举措,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积极推进新形势下立法工作做好准备。

全国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办公厅和常委会各工作委员会负责人,各省(区、市)人大常委会负责人,各省(区、市)和较大的市人大法制委、常委会法工委负责人等出席会议。

责任编辑:钟义见

